

##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订光伏玻璃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签订的《光伏玻璃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基于开展合作而签订的原则性、意向性的合作协议，具体合作事项以各自有权部门批准后正式签订的合作协议为准。

● 本协议是否能够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存在或发生其他不可预见或无法预期的履行风险，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本协议的签订，对公司 2017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 （一）协议签订情况

2017 年 9 月 27 日，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彩高科”、“公司”）与凯盛科技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凯盛集团”）在北京签订了《光伏玻璃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框架协议”、“本协议”），双方拟就光伏玻璃生产加工项目进行合作。

#####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合作方名称：凯盛科技集团公司

类型：全民所有制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彭寿

注册资本：249,832 万元

经营范围：建筑材料及轻工成套设备的研制、销售；轻工新技术的开发、转

让、咨询、服务及相关进出口业务；工程设计、咨询。招标代理业务；绿色能源科技产品的应用研究和生产；绿色能源项目的咨询、设计、节能评估和建设工程总承包；新能源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新能源及节能产品开发、推广应用、安装；太阳能建筑一体化房屋构件、集成房屋、新型房屋的技术开发、生产、组装、销售及安装。玻璃及原材料、成套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玻璃产品的深加工、制造、销售；非金属矿资源及制品的加工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咨询、物化分析、热工测定；建材、煤矿、电力、化工、冶金、市政工程的机电设备研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三）公司与凯盛集团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框架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合作的背景

本着优势互补、互信互利、自愿平等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凯盛集团、安彩高科签订本合作框架协议。

### （二）合作的主要内容

1、拟建项目名称：日熔量 800 吨光伏玻璃项目（暂定），项目计划总投资 4.5 亿元（暂定），项目建设地点在安阳市。

#### 2、合作模式

安彩高科先行注册成立全资光伏公司，开展光伏玻璃项目建设。在同等条件下，安彩高科同意光伏玻璃窑炉建设优先由凯盛集团关联公司负责。根据拟建项目建设和运营需要，凯盛集团同意以工程款或现金等方式对光伏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股权比例为 30%。

3、本协议签订后，凯盛集团应积极配合安彩高科开展项目启动前期各项工作。

#### 4、本协议在下述条件获得完全满足时生效：

（1）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

（2）本协议经各方有权机构批准。

##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合作框架协议的签订，不会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 四、重大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基于开展合作而签订的原则性、意向性的合作协议，具体合作事项以各自有权部门批准后正式签订的合作协议为准。

2、公司尚未实际开展日熔量 800 吨光伏玻璃项目相关工作，后续需对该项目进行可行性论证及相应备案审批等工作，是否能够顺利实施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可能存在或发生其他不可预见或无法预期的履行风险。

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28 日

#### 报备文件：

《凯盛科技集团公司与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光伏玻璃合作框架协议》